

据悉，2015年监管层将积极推动银行业务管理架构改革。其中一个题中之意便是探索部分业务板块和条线子公司制改革。

一名接近监管层的人士透露，监管层已经明确，条件成熟的银行可以对信用卡、理财、私人银行等业务板块进行子公司改革试点，实现法人独立经营。

“对于信用卡、私人银行等部门而言，在全行的管理框架内，人财物都相对独立。因此在这些部门率先进行子公司改革试点可谓顺理成章。”一名银行业人士表示，其实，从全球范围来看，信用卡、私人银行等业务板块，按照子公司的体制运行也属普遍现象。

在某种程度上，子公司运行可以看作是事业部的基础上往前再迈进一步。

从本质上来看，事业部制是把市场竞争机制引入公司内部，按照产品、区域、渠道、客户等划分若干独立战略经营单位，实行“集中决策、分散经营”的一种组织管理模式，是对职能制管理模式的一次革命。而子公司不但拥有了这些特征，更是在法律层面，拥有独立的法人资格。

以事业部改革较早的民生银行为例，该行多位事业部总裁就曾在展望事业部远景规划时，将成立单独的子公司视为目标之一。

2014年年中，交行董事长牛锡明还曾称，要适应银行集团化发展要求，推进子公司制、条线事业部制、专营部门制和分支机构制改革。

牛锡明称，深化总行事业部制改革，按照“事业部或准事业部”的思路推进事业部制改革，增强总行的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。深化分行经营模式的改革，按照“三位一体”思路推进网点经营模式转型，探索互联网金融经营新模式。深化子公司治理机制的改革。可设立合资经营的信用卡公司和私人银行公司。

对于事业部改革，上述接近监管层的人士还透露，监管层也明确了，要持续深化事业部制改革。加大银行事业部改革力度，促进“部门银行”向“流程银行”转变，逐步实现单独的会计核算、风险管理、绩效考核。